

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

[2015] 第二季度报告

基金管理人: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起止日期: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

§ 1 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基金托管人中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，于2015年6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期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。

§ 2 基本产品概况

基金简称	华夏大盘精选
基金主代码	000011
交易代码	000011 000012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开放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06年8月11日
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	174,356,653.52份
投资目标	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长。

本基金主要投资于“下跌”下的个股的精选策略，根据相关的财务分析和深入的行业研究，精选出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，通过资产配置，追求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。

本基金在投资中坚持“精选个股、精选行业”的投资策略，通过资产配置，追求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。

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期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。

§ 3 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:人民币元

主要财务指标		报告期(2015年4月1日-2015年6月30日)
1.本期已实现收益		237,275,069.05
2.本期利润		157,402,460.75
3.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		0.7683
4.期末基金份额净值		2,117,280,570.75
5.期末基金资产净值		12,143

注:本基金的管理费按每持有持有人从认购或申购的费用中扣除，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。

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收入，投资收益，其收入(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)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，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扣除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余额。

③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④本基金的管理费按每持有持有人从认购或申购的费用中扣除，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。

⑤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⑥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⑦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⑧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⑨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⑩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⑪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⑫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⑬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⑭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⑮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⑯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⑰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⑱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⑲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⑳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㉑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㉒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㉓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㉔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㉕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㉖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㉗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㉘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㉙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㉚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㉛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㉜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㉝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㉞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㉟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
㉟本期利润与本期已实现收益的差额，即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